

江苏 JIANGSUNONGJIASHUKU
农家书库



HONGGUO

中国村庄规划的体系与模式

CUNZHUANGGUIHUADETIXIYUMOSHI

葛丹东 著

——当今新农村建设的战略与技术



东南大学出版社
SOUTHEAST UNIVERSITY PRESS

教育部人文科学青年研究基金资助项目

项目名称：“适应农村改革发展诉求的乡村规划建设研究”

项目编号：09YJCZH108

新农村建设丛书

中国村庄规划的 体系与模式

——当今新农村建设的战略与技术

东南大学出版社

SOUTHEAST UNIVERSITY PRESS

· 南京 ·

内 容 提 要

进入新世纪,中国决策层连续发出了以农业、农民、农村为主题的“一号文件”,宏观政策和时代语境“催生”了乡村理论研究与社会实践的良好气候,并赋予了其新的时代特征和历史意义。本书秉持村庄本位、村民主体的研究视角,在解读村庄规划建设的宏观城市化背景和梳理相关理论研究与实践发展的基础上,从空间和机制两种途径探析村庄规划的新技术体系框架与过程模式。

本书可供城市规划、建筑学、乡村地理学、乡村社会学等管理、研究、设计人员参考,也可供相关专业师生阅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村庄规划的体系与模式:当今新农村建设的战略
与技术/葛丹东著.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 2010. 2
(新农村建设丛书)

ISBN 978-7-5641-1573-9

I. 中… II. 葛… III. 乡村规划—研究—中国
IV. TU982. 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97355 号

东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四牌楼 2 号 邮编 210096)

出版人:江 汉

网 址: <http://press.seu.edu.cn>

电子邮件: press@seu.edu.cn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南京玉河印刷厂印刷

开本: 700 mm×1000 mm 1/16 印张: 12.25 字数: 206 千

2010 年 2 月第 1 版 201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41-1573-9

印数: 1~2 500 册 定价: 36.00 元

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读者服务部联系。电话(传真): 025-83792328

序

进入新世纪,中国决策层连续发出了以农业、农民、农村为主题的“一号文件”,宏观政策和时代语境“催生”了乡村理论研究与社会实践的良好气候,并赋予其新的时代特征和历史意义。葛丹东同志在这样的背景和形势下,选取乡村规划题材作为其博士论文研究,对于完善乡村发展理论体系、建构城乡规划体系框架、指导乡村建设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

我们的乡村既是农民聚居生活的基层社区,又是农村政治经济和社会管理的基础层次;因此当前的村庄规划建设应该是一个综合的概念,它不但涵盖了以往国家在处理城乡关系、解决“三农”问题方面的政策内容,更是为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农民生活、福利水平和农村自我发展能力的新型农村综合建设计划。因此,乡村规划研究应从具体乡村的具体需要出发,赋权,平等沟通,提供更多的信息支撑与选择路径等,不是以“改变”为目标,而是以“支持”为前提,这是外来者从事乡村研究应该遵循的基本态度。摆正研究者与乡村的关系,应该充分尊重乡村的选择,在充分理解具体乡村的文化传统、社区权力结构、环境与资源等方面的基础上,通过对话、谈判、协商的方式,以解决阻碍机制形成的问题作为突破口,以协助者而非主导者的身份参与村庄的规划建设。

当前,建筑规划学科的主流实践主要集中于城市,其相应的理论体系建设和技术研究往往以城市模型为主,涉及乡村甚微。村庄规划理论体系与技术方法的严重断层和缺失,使得目前的乡村建设实践缺乏指引。本书笔者以此反思并借用其他学科之“眼”,启迪本次研究的新视角,即从乡村内部看乡村事物,站在乡村历时性、共时性的角度看村庄规划建设,关注城乡统筹下村庄本位、村民主体的凸显;并设计了“宏观认知—微观累积—过程优化”的构思路径和内容体系,从空间和机制两种途径探析村庄规划的技术体系框架与过程模式。其内容与观点有一定的创新性,但创新是否正确与切于实用,还需实践的检验和读者的指正。

华 晨

2009年12月

目 录

1 绪 论	(1)
1.1 研究背景及选题意义	(1)
1.1.1 时代的课题	(1)
1.1.2 实践的指向	(2)
1.2 研究态度与视角	(3)
1.2.1 在“邻邦善意忠告”后的“内察”	(3)
1.2.2 反思中的方向指认	(4)
1.2.3 研究态度与视角的确立	(5)
1.3 研究相关概念的界定	(6)
1.3.1 “乡村、村庄”概念的辨析	(6)
1.3.2 “主体、本位”概念的认知	(7)
1.4 研究内容和结构	(8)
1.4.1 研究内容安排	(8)
1.4.2 研究组织框架	(9)
2 转向:乡村视野的城市化背景研读	(12)
2.1 乡村城市化内涵认知	(13)
2.1.1 多学科范畴的城市化内涵扫描	(13)
2.1.2 乡村视野的城市化内涵探析	(15)
2.2 复杂性与特殊性并存的国内城市化历程认识与趋势研判	(16)
2.2.1 城市化历程认识与发展述评	(16)
2.2.2 城市化发展的总体性趋势研判	(19)
2.3 城市化“技术”载体之乡村劳动力转移模式认知	(21)
2.3.1 国外乡村劳动力转移模式评析	(21)
2.3.2 国内乡村劳动力转移的阶段判断与趋势思考	(24)
2.4 城市化与乡村规划建设协调发展下的城乡关系解析	(27)
2.4.1 城乡关系的发展	(27)

2.4.2	乡村建设可期对城市发展的促进作用	(28)
2.5	本章小结	(29)
3	借鉴:国内外相关理论研究与实践进展	(30)
3.1	乡村研究的理论索引	(31)
3.1.1	乡村地理学	(31)
3.1.2	乡村经济学	(33)
3.1.3	乡村社会与政治学	(34)
3.1.4	本学科的乡村研究	(36)
3.2	国内外乡村规划建设的实践发展	(38)
3.2.1	中国传统村落的规划建设实践	(38)
3.2.2	中国新乡村建设的理想与实践	(42)
3.2.3	国际村庄规划与建设实践及模式评述	(46)
3.3	本章小结	(54)
4	建构:基于主体内涵逻辑的村庄规划体系与模式	(56)
4.1	认知:村庄规划体系的建设与发展历程	(57)
4.1.1	体系建设的雏形期	(57)
4.1.2	体系建设的成长期	(59)
4.1.3	体系建设的完善期	(60)
4.1.4	亟待提升与整合的村庄规划体系	(64)
4.2	审视:新视角下的村庄规划内涵	(65)
4.2.1	内涵起点:与一般城市规划比较	(65)
4.2.2	内涵基础:村庄主体特征与特性	(71)
4.2.3	内涵深入:村庄发展趋势与需求	(72)
4.2.4	村庄规划的新内涵提出	(75)
4.3	开启:村庄规划新体系与模式的构架	(76)
4.3.1	健全覆盖全域的村庄规划新体系	(76)
4.3.2	层次一:村庄布点规划的体系与模式深入	(79)
4.3.3	层次二:村庄综合规划的体系与模式深入	(85)
5	解构:基于主体内源发展的村庄规划核心技术与策略	(90)
5.1	调查策略:“驻村体验”	(91)

5.1.1	调查是规划的“基石”	(91)
5.1.2	村庄规划调查的特殊性	(91)
5.1.3	“驻村体验”——人文转向的深度调查策略	(92)
5.2	村庄综合规划的核心策略与技术解构	(94)
5.2.1	基点:理念的生成与更新	(94)
5.2.2	深入一:村庄发展机制与模式的剖析与引导	(97)
5.2.3	深入二:维系生态安全的村域空间控制与发展	(102)
5.2.4	深入三:结合地域特征的村庄建设布局与村居设计	(104)
5.2.5	深入四:彰显精神与“气质”的村庄公共空间重整与营建	(113)
5.2.6	深入五:适宜与经济为前提的村庄公共品规划与配置	(118)
5.2.7	实现:需求导向的村庄行动规划引入	(121)
5.3	村庄布点规划的核心策略与技术解构	(123)
5.3.1	基点:原则的统领	(123)
5.3.2	深入一:村庄体系等级与空间的结构组织	(125)
5.3.3	深入二:依据调整模式的村庄发展及管制引导	(131)
5.3.4	实现:实施保障的策略集合	(136)
6	机制:社区理念下自治式村庄规划过程模式	(138)
6.1	村庄规划建设的内在机制剖析	(139)
6.1.1	面对乡村治理真空的困惑与思索	(139)
6.1.2	村庄规划建设中的参与主体的关联分析	(139)
6.1.3	乡村治理结构演进下的村庄建设运营机制的转型需求	(141)
6.2	村庄社区理念的引入与其建设运行机制的转型	(143)
6.2.1	社区、社区发展及其社区规划	(143)
6.2.2	村庄建设的机制与模式的嬗变	(144)
6.3	“项目—社区论坛”导航的村庄规划过程模式	(145)
6.3.1	评析城市规划过程模式及对村庄规划过程的影响	(146)
6.3.2	“项目—社区论坛”导航的规划过程	(148)
7	结语:明日乡村——诗意的栖居地	(151)
附录 村庄综合规划实践:浙江长兴县村庄综合规划		(156)
后 记		(181)
参考文献		(182)

1 绪 论

1.1 研究背景及选题意义

1.1.1 时代的课题

中国的乡村建设经历了曲折的过程。续着历史的脚步,当下的中国总体上已置身于快速城市化及工业化中期阶段,乡村建设可以获得“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反哺性动力,解决乡村问题正处于最好时期。但 9 亿农民生活、生产着的乡村地域在城乡二元构架下日益“边缘化”,且其自身相当悠久复杂的体系正发生着某种程度的“裂解”。

《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以政府立场和国家意志,决意要反哺这个与城市落差日益扩大的世界,要着手施以新的援手,此举为新农村建设奠定了舆论基础和运行骨架。并激发了从诸多层面对村庄规划建设进行重新审视与深刻反思……

中国农村社会是全世界最复杂的社会形态,村落文明背景深厚、分布面广量大、人地矛盾突出、基础设施落后、管理体制复杂、城乡收入差距过大,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国家和民族在如此复杂的社会形态中进行大规模村庄规划建设的先例和经验。而在预期的健康城镇化过程中,农村劳动力的城镇化转移必然是一个在推拉力均衡下渐进的、系统的、自然和谐的过程;加之,小农经济存在的长久性,9 亿农民不可能顺利转移出去。因此,上述因素注定了我们这时期的村庄规划与建设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不可能一蹴而就。

另一面,我们必须正视的是,农村社会经济也处于急速转型的历史潮流中,农民消费观念、农民利益与价值观念、农村公共品供给途径、乡村治理方式开始转变,甚至出现了农村的阶层分化,村庄结构也在经历着嬗变。

审视新中国乡村建设的若干阶段,从新中国成立初期的 8 年、人民公社运动时期到“农业学大寨”阶段,可以清晰地判定成功与失败从根本上取决于政策实践与农民、农村、农业的真问题、真趋势的判断是断裂还是契

合,是否最大限度地逼近了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否真正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当前,新的时代条件、城乡的结构性矛盾、农村发展的新问题,使村庄规划建设具有新特征与意义;城乡规划的政策性、实践性特点,不能让自己仅仅成为同时代的旁观者、观察者、评论者,更加重要的是经常作为事件的当事人自觉进入历史进程中涌现出来的“时代的课题”。

1.1.2 实践的指向

当前,建筑规划学科的主流实践集中于城市,其相应的学科理论体系建设和技术研究往往以城市模型为主,所以在理论成果、技术规范与标准等方面的关注以城市为出发点和归宿地。

尽管当前我们村庄规划建设的政策关怀和资本投入日益递增,但广大的乡村规划建设基本上仍处于自由、无序和盲目的状态。由于没有完备的村庄规划建设的理论体系和技术方法的指导,我们仍自觉和不自觉地套用城市的规划建设模式来进行村庄的规划建设。

缺乏理论指导的实践只能是盲目的,而理论与实践的脱节则促使我们对原有学科体系进行反思,现有的村庄规划理论体系与技术方法已严重滞后于乡村规划与建设实践的发展^①。新的《城乡规划法》(2008)破土而出,揭示中国正在打破建立在城乡二元结构上的规划管理制度,进入城乡一体的规划建设新时代。

在城乡一体化、城乡统筹发展呼声日益高涨的新时期,随着乡村居民人居环境意识的觉醒、社会各界对城乡协调发展意义的新认识,以及政府意志的脚步引导,都明示研究者应从长远发展的眼光进行城乡规划建设理念和思路探索,建构覆盖城乡的规划建设体系,步入“城市”至“城乡”的体系演绎,从而能对内在关联和交融的城乡地域的物质和社会要素进行系统安排,形成城乡一体、统筹协调的发展格局。

^① 1993年6月国务院令第116号发布《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国家技术监督局、建设部1993年9月27日发布国家标准《村镇规划标准》(GB 50188—93),并于1994年6月1日实施;建设部于2000年颁布了《村镇规划编制办法(试行)》;建设部2006年9月21日《村镇规划标准》(GB 50188—2006)通过批准,并于2006年12月1日起实施。四份重要的涉及村庄的规划法规文件和标准,对指导我国的集镇和村庄规划建设发挥了重要的指导作用,但是这些技术文件和条例的出发点和立足点主要还放在指导集镇规划建设层面上,村庄规划建设的理论与技术体系尚未深入。

1.2 研究态度与视角

特殊的历史使命,决定了当前刚刚起步的村庄规划建设成为举国关注的焦点,不管作为一种行动还是一种话语,都已颇成气候;我们的态度取向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现实与理想之间的征途究竟有多少距离,有多少迂回?

1.2.1 在“邻邦善意忠告”后的“内察”

韩国持续 30 多年的新村运动,有力地促进了农村的现代化。2006 年韩国农民人均年收入约 1 万美元,农村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从 65% 下降到 7%。其新村运动的成功,受到不少国家的关注,我国考察团更是络绎不绝。但是与这股热潮相比,韩国新村运动中央会会长李寿成声称“中国不必到韩国来学习‘新村运动’”,无异于迎面的一盆冷水。他认为中国现时农村发展的社会环境远比当年韩国成熟,更为重要的是,他认为新村运动其实就是着眼于调动农民向往、追求新生活的积极性,鼓励他们在国家少量支援下,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自助、合作,发展生产,摆脱贫困,并总结了新村运动的基本精神:勤勉、自助、协同。正是基于上述前提,且各国的情况迥异,他们通常只如实告诉来访者“做了些什么”,从不教人“应该怎么做”^①。

在邻邦的善意忠告声中,当前我国新农村建设的误区则颇让人忧心,它们的存在或“放大”对新农村建设的深入展开可能会造成较大的损害,甚至由此引发某些有志之士的担心。

具体而言,这些担忧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在认知及实践中,相当一部分干部一心想着开创新局面的心态,与自上而下的考核机制结合在一起,在看得见的地方做表面文章,如并村、圈地、拆房,简直替代了新农村建设的全部内容,甚至盲目照抄照搬城镇建设模式,大搞形式主义、形象工程和花架子。

(2) 各级政府集中财力、物力和人力树起综合典型,但搞绝对化,搞模式,搞一刀切的标准;更为严重的后果是,此举在地方发展的实际中不同程度地引起各地各村的攀比,不顾实际,不求特色。

^① 孙成钢. 韩国新村运动的启示[J]. 瞭望, 2005(43)

(3) 城市反哺农村,提倡“部门包村”、“下派干部(工作队)”。但在实际中,停留在“下乡式”、“注入式”、“恩赐式”的思维方式,使得各种外来力量有着自己特殊的“使命”。如图书阅览室、敬老院等项目都属于某一个“对口单位”的“丰碑式”显绩,要求在村落中占据显著的位置,往往使得有限的“外力”在脱离了农村、农民的真实需求后无法成为村落空间的“凝聚性”触媒,在相当多的农村反而加剧公共空间的离散。

(4) 对大多数建筑和规划师来讲,以村庄作为研究对象是相对陌生的,对乡村自然开放空间、乡村自然尺度、乡村自然地理形态及其联系、乡村生态循环链、乡村生活与生产的混合等因素的考虑是欠缺的,甚至几乎是空白的。对农村地域中大众文化泛滥时对“自我意识”的暂时性缺失认知不足,简单认为“存在即合理”,忽略了农村转型中积极的价值取向。“助长”当前新农村建设热衷于变新、变样的“盲目性”,忽视村庄传统文化资源与风貌,陷入生态、文化、环境破坏,特色丧失的误区。但另一方面,很多时候我们以“专家”自居,认为农民是愚昧落后的,与农民的对话、互动是不值得关注的环节。在“走马观花”拍摄调查、“文献数据”推演分析后,对农村的发展进行理所当然的预设,将城市研究中得来的经验和理论不加区分地用到农村中来。

(5) 规划与乡村治理结构相脱离,无法成为村民民主自治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村民对“规划中”的家园关注与认同程度不足,因此乡村规划的实效性必然降低。

(6) 从行动的绩效和规划过程本质来看,一年仅凭若干家规划设计单位将县(市)域的村庄建设整治规划全部编制完成,这种“运动式”、“快餐式”的村庄规划,缺乏民众基础,是线性规划过程的产品;在缺少对农村生活生产认识和缺乏村庄规划经验累积的前提下,规划的引导往往极易嬗变成武断的介入,或者依旧是“墙上挂挂”。

以上当前新农村建设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可以集中地归结为三类,如:
①规划建设现实与农民需求的错位;②规划建设目的与服务对象的错位;
③规划建设过程中与农民沟通的无效等。

1.2.2 反思中的方向指认

上述种种误区的产生实际上都源于各种外部力量试图替代乡村空间内蕴着的各种自然逻辑,漠视主体的积极性。把自己当成无所不能的行动者,是一种成见或偏见下行动的偏向。对科学研究者而言,如何才能摆脱

旧有的对实践的认识,并建立对实践新的科学的认识,布迪厄^①给出了自己的回答:反思。

针对自身研究活动中存在的各种学术无意识,社会科学研究者“要将社会科学构建研究对象的过程本身作为对象来研究,这就是所谓‘对象化的对象化’(objectivation of objectivation)的意涵”。这种过程应该包括两个层次的含义,先是研究者要分析对象化过程的有效性和先决条件,要把研究者和研究对象的关系纳入考察和分析的范围,这是确保研究科学性、获得合法化地位的过程,然后才是把握行动者行动的实践逻辑。没有第一个过程,实践的逻辑只会以被理论扭曲的面目出现^②。

布迪厄进一步认为,“当一种思维方式能从一个意想不到的新奇角度重新审视某个社会上备受瞩目的显赫话题时,它的力量表现得最为淋漓尽致”。马尔库塞^③又指出:“科学和技术的历史成就已使如下转化成为可能:把价值观念转化为技术的任务——价值观念的物化。其结果,重要的便是用技术的术语,把价值观念重新定义为技术过程的要素。”村庄规划建设的重大意义和当前阶段的困惑都呼唤这样的角度(视角)出现,及由此指引下的具体研究路径。

1.2.3 研究态度与视角的确立

当前我国村庄规划建设误区的存在,从认识论及其实效性而言,实质上是一种针对城市规划主体知识能力及其实践的有效性而展开的先验批判;从逻辑上证明,一种观念的产生总是建立在一定经验基础上的,该观念也往往仅在这一经验领域中才具有“合法性”和自明性。而广袤的乡村是我们城市规划师相对陌生的领域,我们如何认识、如何解释现象、如何提炼乡村事物规律,是我们反思与批判之余,有效指导乡村规划建设实践展开之前,首先需要明确的一系列问题。因为作为深层结构的意识影响到了随后的实践方法与途径、反思,甚至是价值观念的“物化”。乡村是农民的乡村,而农民是分布在千差万别的各个区域内的深受地方文化浸染的具有地域化特征的具体的个体。为及时纠正偏向、偏见,走出误区,需对乡村求得更加贴切的

① 布迪厄(P. Bourdieu, 1930—2002),著名社会学家,法兰西学院院士。

② 解玉喜. 布迪厄的实践理论及其对社会学研究的启示[J]. 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1):109

③ 马尔库塞(Herbert Marcuse, 1898—1979),美籍德裔哲学家,法兰克福学派主要代表人物之一。

解读,由此而展开的村庄规划建设,方能深度体现农民、农村的需求。

城乡规划是一门以实践为导向的学科,在同其他学科的交叉中,不断保持着新鲜的活力。人类学长期扎根于乡村研究,其独特的观察视角,所具有的敏锐性、批判性,使得观察者能够从寻常事中领悟、推导出内在的根源与机制,而且往往具有浓郁的人文情怀。

因此本研究导出乡村视角,即一种进入农村、农民的观察、理解方式与途径,从乡村内部看乡村事物,站在乡村历时性、共时性的角度看村庄规划建设,关注城乡统筹下村庄本位、村民主体的凸显。随后的研究愿望也是从事物的内部发现趋势并顺势而为,因时、因地、因人推动乡村的演进。

1.3 研究相关概念的界定

1.3.1 “乡村、村庄”概念的辨析

1) 乡村概念的认识

张静(2006)认为:乡村是基于自然的、居住地基础的文化经济共同体性质,在一定程度上具有自主性地位;袁镜身(2005)认为:乡村是相对于城市的包括村庄和集镇等各种规模不同的居民点的一个总的社会区域的概念,由于它主要是农业生产者居住或从事农业生产的地方,所以又通称为农村;张泉(2006)认为:乡村是居民以农业作为经济活动基本内容的一类聚落的总称。美国学者 R. 比勒尔等人认为:乡村是指人口稀少,绝对面积不大、比较隔绝、以农业为主要经济基础、人民生活水平基本相似,而与社会其他部分特别是城市有所不同的地方。可以说,已有的研究从不同的角度定位了不同的认识。笔者认为,乡村概念的认识应该是一个历史的、动态的过程,没有绝对的定义,特别是现代乡村其内涵的不断衍生,再次明示乡村不仅是一个农业生产为主的聚集场所、一个地方性的同质地域群体的居民点,更是一个有其自身组织肌体的经济和社会协作单元,它应该是社会整体重要的组成部分,是工业化和城镇化的子体。

2) 村庄概念的定位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①中对村庄的定义为:村庄,是指农村村民居住和从事各种生产的聚居点,与村庄相关的概念有行政村、基层村、

^① 1993年5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三次常务会议通过,自1993年11月1日起施行。

中心村、自然村等。现代汉语词典里把村庄定义为“农民聚居的地方”。“农民聚居的地方”的村庄与“居民聚居的地方”的城市相比,无论是在形态或功能方面都具有明显的差异。一般地讲,村庄的人口规模相对较小,几百人或几十人甚至几个人都可以是一个村庄。工业发展与产业分工往往导致城市的第二产业或第三产业比例较高,而大多数村庄的产业则依赖于农业生产。因受土地面积、土地肥沃程度、气候等自然因素和生产技术的发展水平的影响,在一定土地面积上容纳的村庄的人口数量往往是有限的,不可能像城市一样有大量的人口聚集,由此决定了村庄的设施水平和组织职能相对简单。

(1) 从行政范畴甄别行政村、自然村。行政村指的是行政建制上的村庄,它有许多村民小组组成;自然村指的是一定空间内聚集而成的自然村落。一个行政村可以包含许多自然村,也可以是非自然村(如有些集中新建的村庄),一个村民小组可以由几个自然村组成,而一个自然村中也有可能包含几个村民小组。行政村侧重于管辖范围,是一个区域(面);而自然村则侧重于集聚空间,是一个地块(点)。因此在许多场合下,两者之间并不等同。

(2) 从空间概念和村庄体系范畴理解中心村、基层村。中心村强调的是在区域空间上,能替代城镇的部分功能而服务周围地区,从事农业、家庭副业的工业生产活动较大的,有一定规模的农村集聚点;基层村则意味着一般农居点,是乡村中自然形成的农民聚居和从事农副业生产的最基本的居民点,一般只有住宅建筑和生产建筑,或具有较小规模的公共服务设施,只有简单的生活福利设施(如小副食百货),或者没有。中心村和基层村都是行政范畴的行政村。

本书研究所指的“村庄”无特殊说明的,泛指无论规模大小和体系等级的行政村。

1.3.2 “主体、本位”概念的认知

“主体”原意指事物的主要部分,哲学范畴的“主体”是相对于“客体”而言的,人作为实践的主体,总是处于一定的社会关系中,总是要与他人发生一定的社会关系,根据在实践活动中的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的性质及其社会状况的不同,可以把实践主体分为三个层次^①:

(1) 个人主体:任何个人虽然无法脱离社会,但他们同时也都有自己的

^① 曹小荣. 实践论哲学导引[M].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3

相对独立性,都有自己独特的利益、需要和追求,他们可以在社会中以独立个人的方式从事一定的活动。在这个意义上,个人也就成了实践的个人主体。

(2) 群体主体:在复杂的社会关系中,一定数量、一定范围的个人会形成一定的共同利益、共同需要和共同目标,为了这些共同利益、共同需要和共同目标的实现,他们就会按照一定的方式来进行一定的活动,把这种意义上的实践主体看成是群体主体。

(3) 人类主体:随着社会的发展,随着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人类将由人对物的依赖关系转变为“自由人的综合体”,这个时候,社会实践的主体也就变成了真正意义上的人类主体。

就本书的语境而言,依据上述概念的论述,主体主要指的是农民及其农村:一定地域范围内农民群体、农民关系的综合体。“本位”原意指自己所在的单位或者自己工作的岗位,“农民、农村本位”笔者的理解为,在主体概念基础上,是行动实践出发的起始与归宿处,其决定了我们实践的视角、途径、方式及对象。

1.4 研究内容和结构

1.4.1 研究内容安排

村庄规划建设研究的现实条件为城乡二元架构的长阶段性存在,村庄个体之间的巨大差异性与不平衡性短期内难以消除,乡村社会转型与村民个体的多重需求日趋强烈。而对于当前的村庄规划建设研究与实践的总体性判断,笔者认为:虽然宏观政策“催生”了良好的村庄规划建设理论研究与社会实践的气候,但从实践偏向中形成的误区凸显了相关理论的严重断层或者缺失,且可操作领域中的建设“心态”非正常化。

村庄规划建设研究与实践的推进应是在城乡统筹下,尊重乡村个体及聚落体系发展的内源规律,尊重村民的主体意愿,挖掘村民内在的对事件的积极性。故本书的研究主旨就在于谋求启迪新的思维方式、开辟新的研究视角,并由此探索村庄规划建设研究的新道路和新模式,从而为农村政策实践提供一定的理论支撑。在本书研究过程中遵循了“宏观认知—微观累积—过程优化”的构思路径和内容体系,并在竭力倡导“空间设计—制度引导”相融合的村民“契约”型全过程规划下,由空间至机制双途径进行村

庄规划技术框架与过程模式的初步研究。

其研究内容主要涵盖:

(1) 以整体观的视野,把村庄规划建设研究置于城市化背景中,并转向乡村城市化内涵探析,研判城市与乡村发展的双向关系。

(2) 在梳理村庄发展历程的基础上,从与一般城市规划的技术比较认识、村庄个体及体系的主体特征与特性剖析、村庄发展的趋势与需求研判三个角度研究与挖掘村庄规划的新内涵。

(3) 基于村庄规划新内涵的逻辑认知,探析村庄规划新体系与模式的建构,构架了村庄布点规划(系统)和村庄综合规划(个体)双层次模式的村庄规划新体系模式,并从技术路径、内容体系、成果表述三方面进行了新体系模式的深入建构与阐述。

(4) 在村庄规划新体系的支撑和研究视角的指引下,从微观层面研究并解构基于主体内源发展的村庄规划核心策略与技术,内容包括村庄规划的调查策略;村庄综合规划的村庄发展机制与模式引导、村域空间规划与布局、村庄建设布局与村居建筑、公共空间与乡村极域、村庄公共品建设与规划等四个核心层面的技术与策略的研究剖析;村庄布点规划的村庄体系等级与空间的结构组织、依据调整模式的村庄发展及管制引导等核心方面的技术与策略的研究剖析。

(5) 从机制引导的范畴探析村庄规划建设的过程模式。如果要组织有效果的行动并达到预期的目的,必须对社会制度的功能进行细致的分析,而且要同他们意欲满足的需要结合起来分析,也要同他们的运转所依赖的其他制度联系起来,以达到对情况的适当阐述。就乡村社会而言,规划提供的是寻求达成一致的“乡规民约”,因此在这个层面上应因地制宜地建构基于乡村治理结构的规划过程,强调与农村基层组织的自治能力相适应的规划过程和可操作体系。研究从内在机制着手(如乡村建设相关人的博弈、治理类型的演变)剖析原由,并引入社区理念,从乡村视角的农民农村本位与主体切入,在“田野实践”中自发涌现的乡村建设事件(具有事物初期的自治性与模糊性)中获得启示,探析与建构了基于乡村自治环境的以“项目—社区论坛”为导航的村庄规划过程模式。

1.4.2 研究组织框架

本书依据研究的逻辑次序,把研究框架分为研究起始、研究展开、研究总结三方面(图 1-1)。第 1 章节绪言为研究起始;研究展开是本书的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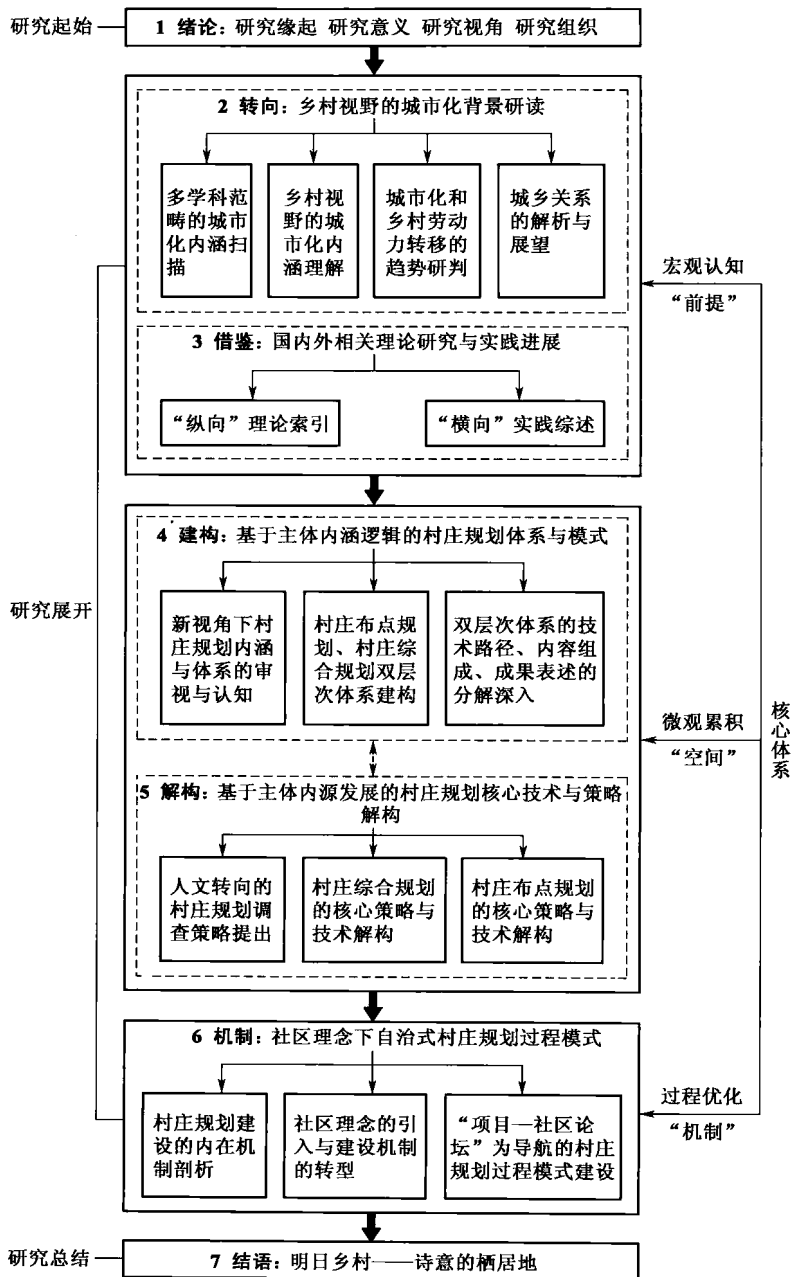


图 1-1 本书研究脉络组织框架图